**射阳县人民检察院案件受理审查流程图**

流程结束

退回补充材料

不符合受理条件

由统一业务应用系统自动轮案分案，接受案件通知书第一联送达移送机关、第二联及案卷材料移送相关业务部门

生成受理案件登记表、接受案件通知书及案件材料移送清单并发送负责人审批，接受案件通知书一式两联加盖案件监督管理部门章

依据案件类型将受理信息及犯罪嫌疑人基本情况等录入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业务子模块

登记受理、纸质台账登记

符合受理条件

审查是否本院管辖、案卷材料是否齐备、移送款物与清单是否一致、犯罪嫌疑人是否到案

收到移送案件